

最近几年,一到冬至、春节等节口上,网上必定出现“上海人吃不吃饺子”的争论。一方大力宣传“冬至必吃水饺”“大年夜必吃饺子”,另一方则特别强调:冬至夜、大年夜上海人从来不吃饺子的!

两句话都对,只是要看是哪里的人说的。

属于鱼米之乡的上海,虽然也种植小麦,但生活习惯上一直是食用大米为主,面食也仅限于面条和馄饨。改革开放前,除了上海市里偶有售卖饺子的店外,农村城镇不见饺子,更不见饺子店。以上海近郊的莘庄地区来说,饮食店卖有馅头的馒头和大饼等,但不卖饺子,居民、村民不吃饺子,当地人也基本不会包饺子。

当然,当地人也会想吃饺子,尝试着自己做饺子。以我所知,事体早在1958年9月人民公社成立后就发生过。农村响应号召,拆除灶头,各生产队都办起了食堂,过上了集体供膳的日子。第二年7月28日,也不知道是哪个干部的主意,老宅褚家塘食堂里要做饺子了。注意,是做饺子,不是包饺子。因为整个生产队一百多个大人,包括心灵手巧的女人,没一个人会包饺子。但不会包饺子不等于不会做饺子,那天抽上来的那些女人,漫面的、擀皮的、做馅头的,分工明确,动作利索。馅头里没有猪肉,是茄子,这东西一煮就酥,非常适宜做馅头。她们擀的饺子皮大大的,直径没有十厘米至少也有八九厘米——她们心中的饺子就是大号的蛋卷。做的方法也是仿做蛋卷:馅头放到大皮子上后,将皮子对折成半圆形,然后用碗罩上去,扣掉多余的边角,再将饺子边捏出花纹。隔壁的吴家塘食堂看到后,立即跟进,也做了一次同样的“饺子”,让大家吃了一顿。

我家里原来也没有人会包饺子,母

亲、妹妹都不会。后来我家却成了老宅上包饺子“第一家”,原因是我会包饺子了。这倒不是我能干,包饺子的技术是拜部队生活所赐。在前线部队当兵六年,学习掌握军事技术自然是第一要务,而连队改善生活,一般都会包饺子。班里的北方战友自然都会,两个来自闸北区的上海战友冯根寿和施玉峰,早我一年当兵,我来时,他们已成老兵,也早学会包饺子了。此时,

我是班里唯一不会包饺子的兵,那就向每一位战友学习“生产”饺子的全套技

术。包饺子难点好像在“擀”上。说实话,擀皮没有难度,初阶的,拿起擀面杖不学也会,只是速度很慢。难点在于,手拿擀面杖,一边转动饺子皮一边擀,还要擀得两边薄,中间厚一点。这个技术只能从多操练中获得,动作熟练了,便进入高阶的擀皮:速度快,皮子质量好。

村民热衷于裹馄饨、吃馄饨,一是长期养成的习俗,二是能买到馄饨皮,但那时还买不到饺子皮。而我在部队学到的包饺子技术,在家庭生活中终于发挥了作用,让家人吃到了真正的饺子。其实,吃饺子同吃馄饨没有什么区别呀,都是在面皮里放馅头,只不过饺子里馅头放得多一点而已。

不过,世道很快发生了变化,周围多了大量的外来人员,他们在为建设上海出力的同时,也带来了习俗:过年过节需要吃饺子。市场迅速适应发生的变化,店里也开始卖饺子皮了。包饺子变得方便,家里反而不吃饺子了,其他家庭差不多也是这样。因此,每到冬至、春节这些北方人必吃饺子的时节,当地人是不会去包饺子吃饺子的,馄饨也不在这个时候裹来吃的,习俗难改。各家更多的是吃圆子。有馅的大圆子,无馅的小圆子,团团圆圆,多讨口彩呀!

我父亲周楞伽在《哪吒(上)》初稿完成之后,深得当时少年儿童出版社社长陈向明的赞赏,除了在少儿刊物《巨人》上先期发表之外,还决定著作出版后作为“红领巾读书运动”的推荐书目,向广大少儿推广。此书1982年9月初版印刷20万册,第二年4月又加印了8万册,到1984年印数达到了55万册。

这一来引起了上海人民广播电台的关注,决定由播音员郭冰(陈奇)连续播讲《哪吒》的故事。播放之后,引起了少年儿童极大的兴趣,社会反响及认可度也不错,很多小听众向电台建议能否召开一个座谈会,让作者和听众见

面谈,谈谈创作体会,读者也可以提出一些疑问和意见,双方互动,既增进了作者和听众的感情,也有利于少年听众今后提高写作的方法和技巧。

这一建议得到了电台的支持,于是通过少儿社写信问我父亲是否同意参加。我父亲不自量力地竟然一口答应了。我说他不自量力,是因为他九岁患伤寒症,病愈之后双耳失聪,参与这一活动从他的生理条件来讲,自然是不妥当的,因为双方无法交流。

1984年冬天,父亲穿了一件中装棉袄,乘车来到了上海人民广播电台,接待他的是著名的播音员陈醇。双方一接触,陈醇发现我父亲竟然是个聋子,而且一口老家浓重的宜兴土话,根本听不懂在讲些什么东西,叽里呱啦,声音又很大,自己听不懂别人在讲些什么,却一个劲地自说自话,根本无法与儿童交流。结果这场座谈会只能就此作罢,好不容易召集来的少年儿童白白等了半天,只好向他们打招呼抱歉,请家长带着孩子各自回家。最辛苦的是邀请来的摄影、录像、灯光、主播还有其他工作人员,也都不欢而散。这恐怕是我父亲一生之中做得最荒唐的一桩事。

过了几年,我父亲又想托责编黄亦波将自己的著作《岳云》在电台广播,黄亦波来信告诉我父亲“让他们考虑播讲,须请示……电台的计划我看也早已排定,即使要播,大量的工作也来不及做了。”后来,少儿社为了纪念《小朋友》杂志创刊七十周年,将举行《我与小朋友》的座谈会,我父亲又写信给黄亦波(《小朋友》的主编)想参加会议,与小读者们见见面,黄也婉言谢绝,说是时间上已经来不及安排了。换位思考,完全是可以理解的。

有一位网友,在单位从事财务工作,业余时间热衷于摆弄针线、布料,经常看到她在网上晒出自己剪裁的衣裙,颜色搭配和谐,更绝妙的是衣服上点缀手工制作的盘扣,风雅别致。记得有年春天,她发了一张动态图,穿一件淡绿旗袍,领口别着一枚精致的蝴蝶盘扣,站在一湖碧波荡漾的春水旁。阳光透过树叶斑驳地洒在她身上,

那件旗袍随着她的步伐轻轻摆动,也宛如一池春水泛起微波。

前段时间,她晒出了退休照,还发出厚厚一叠任职期间的荣誉证书。她手捧鲜花,笑容恬静,配文写道:勤勤恳恳三十年,职业号列车到达终点,下一站,手工旗袍。

她在网上展示了几件旗袍成品,着实令人惊艳。有

一件牡丹花纹旗袍,我仔细赏图,大朵牡丹铺展开来,贵气又不艳俗,她配上解说,面料为永香云纱,选料、裁剪、缝制、盘扣,每一个环节都得耐心揣摩。穿旗袍时,一粒一粒纽上盘扣,就像人生,一步一步稳步推进。

还有一件湖蓝色的蜀锦旗袍,面料上印有古体字和饕餮纹,她说这是仿古蜀锦经线起花的工艺,以古代八达韵纹锦的方式排列,寓意美好。穿上它,是对幸福生活的致敬。

她的工作台上整齐摆着剪刀、尺子、划粉和各色丝线,还有一本厚厚的笔记本。她以视频的方式展示了笔记本,里面密密麻麻记满了各种旗袍款式

下一站,手工旗袍

关立蓉

祖宾·梅塔的燕尾服和毛衣

林哲畅

带着佛罗伦萨五月音乐节管弦乐团访沪时,已经89岁了。

而我知道,他身边还有一位比他年长一岁的神仙奶奶一直在陪伴着他,照顾着他,那就是南茜·科沃克。如果说演出中的祖宾·梅塔需要一件帅气的燕尾服,那么在更多的时候,南茜奶奶就像一件柔软的毛衣那样呵护着他。

去年三月,把自己的回忆写了下来,包括对音乐的喜爱以及小时候学习和欣赏音乐的感受,寄给了这位神仙奶奶。南茜是一位相当宠粉的奶奶,尽管年事已高,她依然留下fan mail(粉丝邮箱)地址,以便粉丝和她互动。九月,南茜奶奶回复了信件,不仅帮我签了我寄过去的照片,且手写了一张漂亮的卡片。南茜年轻时是一位明星,在百老汇演音乐剧,在好莱坞拍电影,还出演过数不胜数的知名电视剧,比如《星际迷航》《蝙蝠侠》,再比如《家有仙妻》《秘密特工》。她丰富且闪亮的表演生涯一直持续到1969年,那一年她嫁给了祖宾·梅塔。梅塔

当时是洛杉矶爱乐乐团的音乐总监,后来又担任纽约爱乐乐团音乐总监,南茜婚后将家庭置于生活首位,离开了好莱坞。

我想,伟大的音乐家身边往往有一位伟大的伴侣,这位对于音乐大师最重要的人,一定有着特别与众不同的视角。如果从外面看,任何人都可以轻易地看到“燕尾服”,可是需要仔细去观察,方可感知到里面的那件温暖的“毛衣”。57年来,南茜奶奶一直在为梅塔爷爷编织那件毛衣,无论世界发生了什么变化,南茜总有办法将那件毛衣改得更加合身。是她让梅塔更加出色和可爱,也是她始终陪伴年迈的梅塔一次又一次地在世界各国进行演出,让更多的人可以在现场听到这样的传奇,感受到燕尾服下那源源不断的爱和温暖。她绝不仅仅是音乐会结束后和梅塔一起坐车离开的那位陪伴者,她本身就是传奇。

耳边又回荡起那熟悉的旋律,思绪拉回到维也纳新年音乐会——《蓝色多瑙河》圆舞曲开始了。小提琴声部缓缓地描绘着多瑙河晨曦初现、薄雾尚未散尽的美景……而南茜奶奶美妙的蓝色手写体,就像荡漾的多瑙河,温暖了我的心。

霜林送腊

方忠麟 摄



冬之碎碎念

施建国

四点多醒来,再也睡不着,翻来覆去。万籁俱寂的冬夜,胡思乱想,想起了一些很久远的事情。关于冬天最早最鲜明的记忆,是小时候漫天的大雪和老平房里火炉上温着的那一盘雪里蕻炒肉。

中午放学,用围巾严严实实包住额头和脸颊,那是一种

需要一些技巧的手法。前两天我对着镜子试了半天,怎么都

复刻不了小时候那种温暖,只好凑合把围巾搭在脑袋上再缠在脖子上。问我妈,小时候是怎么包围巾的,我妈说就是这样。我提出疑问:可是小时候能包得很紧凑啊。我妈说,那是因为小时候头

不知道南方的朋友或

者从未在农村生活过的人

能不能想象到屋里的柴火或者炭火的味道?不是吃

烤肉或者铜锅涮肉

那种滋滋作响的

火,也不是篝火晚会那样热烈明媚的火,而是北方农村冬天架在屋子里火炉和火炕里的火,温润又含蓄,将整个屋子都烤得暖烘烘的,从室外进到屋里时,便会闻到那种温暖的味道。宋佳在一个采访里说东北的冷是有味道的,我一直深以为然,那是如今楼房里的

清香又和新鲜的绿叶蔬菜不一样,硬要说的话,它更

尖锐一些,可这尖锐的清

香又被咸味压制下来,形

成一种有一点钝钝的无法

替代的味道。和猪肉炒在一

起时,就会有一点浸进

肉里,肉里油脂的香气也

会渗进菜里,两种味道混

合,盛在盘子里,温在火炉

上,旁边是看着“新闻30

分”等我回家一起开饭的

爸爸妈妈。

空调暖气不具备的灵魂。

还有她自己画的设计图。有一页,她以一手娟秀的字体写道:“海派旗袍,吸收了西式剪裁的优点,更显女性曲线美。”旁边还贴着几张老照片。

欣赏她制作的旗袍,再读她的文字,我知她不仅心灵手巧,还对旗袍发

展史下了功夫研究。我

想,这是她三十年财务工

作养成的严谨习惯,做什么事,

都是细致而踏实。

从职场回归家庭,她似乎

没有一丝迷茫,在过去的爱好

里精耕细作,开启了精彩的退

休生活。在这个追求快节奏的

时代,她愿意慢下来,用心对待

每一寸布料,每一个日子,何尝

不是一种智慧?

这样的旗袍穿上身,哪怕

发间已有银丝,也会惊艳时光。

时光的流逝,慢慢又感到了冬天的寒冷,冻僵了

躯体却让脑子更清楚。我

开始想一些无比宏大的命

题。我从不同的世界观里寻找答案,我从宇宙的探索、人工智能这些现代科技的成果里幻想答案,我从看过的各种科幻名著甚至网文里寻找灵感然后编撰答案。我相信了那些我愿意相信的信息,比如那个叫邵雍的北宋哲学家的理论“世界上所有的事物都会在十二万九千六百年后完全重现”,比如各种关于高维生命和轮回转世的说法。把这些碎片捏在一起,融合成一个不可道的答案,用这个不知真假无法验证的答案与那种无端的虚无对抗:组成我身体的每一个原子都是随宇宙一起诞生,我的思想也将再在十二万九千六百年后重新出现,我也终将再次吃到小的时候过去,春天什么时候来。每一个瑟缩在冰冷被窝的夜晚我都在想——生命的的意义是什么。

再到后来,我又回到了我四季分明的家乡,用我的眼耳鼻舌身意触一起感受四季的流转,感受

极地的光夺目,赤道的光耀眼,雪山的光圣洁,碧潭的光柔美。

在白昼,欢着这广大到无穷的自然之光的表象,赞美这来自太阳的奉献,咏唱“清阳曜灵,和风容与。明日映天,甘露被宇”。在黑夜,喜着“素景垂光,明星有烂”,唯星光清幽深邃,月光温柔皎洁。

光,启示人类发明了灯。于是无数的明灯将星球点亮:海上的航标灯塔,深夜车道的路灯,为行动照亮前程;庭院门前高挂的大红灯笼,为夜归的人们亮起。更有思想的灯,辨别人间的善恶。

光有光的境界,灯有灯的语言。喜欢,在流光明灯下,因喜而感光的圣洁知性,因欢而悟灯的美德品质。

愿做冀以生的希望的那盏灯,爱心柔软,珍视生命。萬色烟光水自清,无言凭栏灯照影。

光与灯

汪洁

雅玩

成品,着实令

人惊艳。有